

上海奥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银行贷款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上海奥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 2026 年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向中国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申请科技履约贷款人民币 500 万元，用于支付业务款项，贷款期限为 12 个月，年利率为 2.75%。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丽南女士和上海创业接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的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具体内容以上海奥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贷款合同及其他法律文件为准）。

公司孙公司上海奥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 700 万元，用于支付业务款项，贷款期限为 12 个月，年利率为 2.6%。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丽南女士和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为公司的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具体内容以上海奥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贷款合同及其他法律文件为准）

二、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及其孙公司向中国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借款的议案》，出席会议董事5名，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贷款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向银行贷款是公司为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生产所需，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状况，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上海奥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